

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函

地址：404023 台中市北區館前路一號
聯絡人：賴巧馨
電話：(04)23390906#938
電子信箱：fulvup@nmns.edu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7日
發文字號：館自(三)字第11300033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及三 (1130003326-0-0.pdf、1130003326-0-1.pdf)

主旨：為推廣校園防災教育，本館921地震教育園區(下稱園區)
與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共同製作水保防災行動教
具「有口皆備」及「有口皆揷」，請轉知所屬公私立高
中、國中、國小及幼兒園踴躍借用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教具分別有「有口皆備」對對碰及「有口皆揷」實體
避難包2款，可作為環境教育輔助教具，及配合水土保持與
防災教育單元教學使用([https://www.nmns.edu.tw](https://www.nmns.edu.tw/park_921/learn/teach/teaching_tool)
[/park_921/learn/teach/teaching_tool](https://www.nmns.edu.tw/park_921/learn/teach/teaching_tool))。
- 二、112學年度下學期受理申請時間為即日起至113年5月5日
止，檢附旨揭教具借用申請須知1份(如附件1)供參。
- 三、期限內完成申請之學校，由園區提供寄送之單趟郵資(園區
寄送至學校)，送返(學校寄返至園區)費用則由借用單位負
擔，並請於教具歸還後1週內，提供教具使用紀錄單(如附
件2)。
- 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園區聯絡人廖瑞君小姐，電話：
04-23390906分機920。

電子文
騎

2

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、本館自然科學教育園區管理中心



裝

訂



線

